

2023 年度  
福建省清流县林业局  
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b>1</b>
一、单位主要职责 .....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	5
<b>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b> .....	<b>9</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9
二、收入决算表 .....	10
三、支出决算表 .....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2
<b>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b> .....	<b>23</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30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30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b>	<b>32</b>
<b>第五部分 附件 .....</b>	<b>34</b>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清流县林业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组织开展森林、湿地、陆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造林绿化、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等有关工作。

(一)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标准，拟订林业和草原发展相关规划。

(二)组织、指导、监督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培育，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工作。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指导国家储备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承担县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小区、

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林业基层工作机构建设和管理。

(四)组织、指导全县集体林区改革试验和闽台林业交流合作工作，开展集体林区改革试验项目的调查、设计、论证、实施、跟踪、监测、评估、总结和推广应用等工作。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地质遗迹、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负责国家公园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查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查全县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机构审查世界自然和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承担自然保护地评审机构的具体工作。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

林权流转工作。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指导林地承包合同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协同做好山林权属争议调处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原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森林康养、林业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指导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和管理，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按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原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承担林业和草原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按权限查处全县林业重大违法案件。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

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县级林业和草原固定资产投资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科技和教育工作，管理林业和草原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相关标准。指导林业人才队伍建设。

##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5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3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清流县林业局	行政单位	11
森林防火工作站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
城关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6
嵩溪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6
林畲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温郊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余朋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嵩口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田源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沙芜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赖坊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灵地林业中心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8
长校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里田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森林资源监测站（林长制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8

温泉国家地质公园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6
莲花山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森防检疫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林业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0
九龙湖风景名胜区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种苗花卉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3
林业基金站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1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清流县林业局单位主要任务是：林业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闽来明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省委“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和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抓重大项目，促高质量发展”工作部署，充分发挥林长制“指挥棒”作用，着力在森林保护上再发力，在深化林改上求突破，在林业发展上出实招，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在9月19日召开的全市林长制工作专题会上，清流县就林长制工作作交流发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生态优先，持续开展森林资源保护。一是加强森林资源监管。依托福建省林长制智慧管理平台，划定332个网格，聘用338名生态护林员，配备14台无人机，形成了森林图斑判读、无人机覆盖巡、各级林长和生态护林员地上巡的巡林护林模式，构建“天上看”“空中巡”“地上管”三维监管体系，实现森林资源巡护全方位、无死角。由我局

牵头申报并组织实施总投资 3000 万元的国家生态生态文明试验区生态管护及修复综合治理能力提升项目，目前已完成招标，所辖子项目均已进场开工。二是打好松材线虫病防控攻坚战。今年来，县财政投入 200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发现并除害处理枯死松树 2903 株，清理率、疫木除害处理合格率均达 100%；完成防治性采伐改造 11263 亩，完成率 204.8%。与南京林业大学合作，连续两年应用直升机喷洒“松材线虫病新型生防菌剂”进行防治，取得较好防治效果。三是严防森林火灾发生。严格执行森林防火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加强部门协同，落实“双网双线”工作机制，深入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和风险隐患排查，突出源头防控，强化扑火队伍建设，提升技防、人防和物防能力，筑牢森林火灾防线，全年未发生森林火灾。四是严打涉林违法行为。向林业执法中队派驻森林“警长”，总结提升我县林业执法“一带三”模式经验做法，多个省内外林业部门组团到我县考察，9月9日，国家林草局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带队到我县专题调研林业执法“一带三”工作，并予以充分肯定。今年来，共查处各类林业行政案件 26 起，查处率和结案率均达 100%；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森林图斑核查任务，森林督查案件查处完结率达 100%，连续 2 年位居全市前列。

(二) 坚持守正创新，持续深化林权制度改革。一是深化林票、碳票改革。与村集体、林农与国有企业开展合作经营，

制发林票总额 3980.45 万元、林票贷 62 万元；建设碳中和示范林，探索“碳汇+”应用场景，开发林业碳票碳减排量 10.1099 万吨；与华润电力润碳科技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合作开发集体林碳汇；开发“岗梅贷”等信贷产品，办理林权抵押贷款 8793.8 万元。二是壮大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加强新型林业经营主体标准化建设，鼓励通过林权流转，优化整合林地资源，发展适度规模经营，不断提升示范带动水平。今年以来，培育新型林业经营主体 25 家，累计 310 家，经营面积 88.9 万亩，新型林业经营主体覆盖率达 67.04%，创建省级林业标准化新型经营主体 18 家。三是推广新型合作造林。推广“林业基金站+村委会”的新型合作造林模式，实现提升林分质量，促进村财增收，助力乡村振兴。截止目前，全县实施合作造林 5050 亩，村财平均获得利润保底预分红 12 万余元。

(三)坚持绿色发展，持续实施绿色富民工程。一是持续推进国土绿化美化。今年来，全县完成植树造林 14303 亩，占任务的 100.8%，完成森林抚育 55702 亩，占任务的 101.3%；建设“两沿一环”森林景观带 602 亩，完成珍贵树种混交林种植 1270 亩，2023 年度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有序推进。二是发展林下岗梅种植产业。运用“龙头企业+基地+订单”模式，创新林药间作复合经营模式，发展以岗梅为主的林下中药材种植基地，目前全县林下岗梅种植面积达 1.32 万亩。

2023年5月，清流县获全国首个“中国岗梅之乡”称号。三是做优花卉苗木产业。按照“稳基础、优结构、铸链条”的发展思路，稳定种植面积，开展花卉新品种试种推广实验，开发上下游产品，完成省级财政花卉产业发展项目实施。今年来，花卉苗木总产值达59.8亿元，销售收入达25.3亿元。运用“法官+行业”调解方式，为花农追回欠款60余万元。清流县星阳花卉专业合作社获评国家级林业专业合作示范社。在2023年海峡两岸花卉博览会上获得4金8银16铜的好成绩。四是提升森林康养产业。已建成天芳悦潭、桂花园、水乡渔村、拔里等4家森林康养基地，天芳悦潭、悠然国被确定为“全国森林康养基地试点建设单位”。今年来，接待森林旅游人数达到40万人次以上，实现年森林旅游收入2亿元以上。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35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684.4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299.9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4.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7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9357.7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9493.26</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8.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32.85
<b>总计</b>	<b>9526.11</b>	<b>总计</b>	<b>9526.11</b>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b>类</b>		<b>9357.72</b>	<b>9357.72</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4.44	684.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7.13	2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7.13	2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611.95	611.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348.73	348.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78.22	7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85.00	1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5.36	4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5.36	4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164.41	716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903.38	690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81.28	281.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12.45	161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15.35	91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63.30	116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1.33	3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1.63	1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17.81	1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6.76	76.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793.47	2793.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57	2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57	2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4.00	15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504.00	15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504.00	15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7	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4.87	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4.87	4.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9493.26	1923.18	7570.08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4.44	0.00	684.44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7.13	0.00	27.13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7.13	0.00	27.13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611.95	0.00	611.95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348.73	0.00	348.73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78.22	0.00	78.22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85.00	0.00	185.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5.36	0.00	45.36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5.36	0.00	45.36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99.95	1923.18	5376.7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46	6.46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038.92	1916.72	5122.2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81.28	281.28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12.45	1612.45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15.35	0.00	915.35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63.30	0.00	1163.3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1.33	0.00	31.33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1.63	0.00	11.63	0.00	0.00	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17.81	0.00	17.81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6.76	0.00	76.76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29.01	22.99	2906.03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57	0.00	24.57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57	0.00	24.57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30.00	0.00	23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30.00	0.00	23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4.00	0.00	1504.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504.00	0.00	1504.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504.00	0.00	1504.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7	0.00	4.87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4.87	0.00	4.87	0.00	0.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4.87	0.00	4.8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35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684.44	684.44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299.95	7299.95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4.00	1504.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7	4.87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9357.7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9493.26</b>	<b>9493.26</b>	<b>0.00</b>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8.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85	32.85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8.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9526.11	总计	9526.11	9526.1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合计</b>		<b>9493.26</b>	<b>1923.18</b>	<b>7570.08</b>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4.44	0.00	684.4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7.13	0.00	27.13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7.13	0.00	27.13
21105	天然林保护	611.95	0.00	611.95
2110501	森林管护	348.73	0.00	348.73
2110507	停伐补助	78.22	0.00	78.22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185.00	0.00	185.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5.36	0.00	45.36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5.36	0.00	45.36
213	农林水支出	7299.95	1923.18	5376.77
21301	农业农村	6.46	6.46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6.46	6.46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038.92	1916.72	5122.20
2130201	行政运行	281.28	281.28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612.45	1612.45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915.35	0.00	915.3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163.30	0.00	1163.3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1.33	0.00	31.33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11.63	0.00	11.63
2130227	贷款贴息	17.81	0.00	17.81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6.76	0.00	76.7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29.01	22.99	2906.03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57	0.00	24.57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57	0.00	24.5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30.00	0.00	23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30.00	0.00	23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4.00	0.00	1504.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504.00	0.00	1504.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504.00	0.00	1504.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7	0.00	4.8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4.87	0.00	4.87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4.87	0.00	4.87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0.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9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43.15	30201	办公费	3.5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2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90
30103	奖金	515.4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4.53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30	30206	电费	8.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52	30207	邮电费	3.6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3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9	30211	差旅费	7.1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8.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9.2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5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7.3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3.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4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3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b>人员经费合计</b>		<b>1829.35</b>	<b>公用经费合计</b>					<b>93.83</b>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7.4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1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12
3. 公务接待费	6	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清流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9526.11 万元，支出总计 9526.1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686.20 万元，增长 7.76%，主要是野生动植物保护、造林绿化、天然林停伐补助等项目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9357.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05.31 万元，增长 19.1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357.72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9493.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21.73 万元，增长 9.4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923.1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829.35 万元，公用支出 93.83 万元。
2. 项目支出 7570.0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526.11 万元，支出总计 9526.1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686.20 万元，增长 7.76%，主要是：野生动植物保护、造林绿化、天然林停伐补助等项目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493.2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77.26 万元，增长 11.48%，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10404-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支出 27.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增加。

(二) 2110501-森林管护支出 348.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8.7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造林绿化项目

增加。

(三) 2110507-停伐补助支出 78.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1.55 万元，下降 89.57%。主要原因是天然林停伐管护补助项目减少。

(四) 2110599-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支出 18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天然林停伐补助项目增加。

(五) 21199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支出 45.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3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生态效益补偿项目增加。

(六) 2130104-事业运行支出 6.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7.95 万元，下降 95.19%。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缩减开支。

(七) 2130201-行政运行支出 281.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2.86 万元，下降 46.33%。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缩减开支。

(八) 2130204-事业机构支出 1612.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8.22 万元，下降 18.59%。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缩减开支。

(九)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支出 915.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4.37 万元，增长 36.42%。主要原因是造林绿化项目支出增加。

(十)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 1163.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9.88 万元，下降 15.90%。主要原因是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减少。

(十一) 2130211-动植物保护支出 31.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73 万元，增长 264.30%。主要原因是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增加。

(十二) 2130213-执法与监督支出 11.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93 万元，下降 69.04%。主要原因是执法项目减少。

(十三) 2130227-贷款贴息支出 17.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贷款贴息项目增加。

(十四)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 76.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96 万元，增长 24.21%。主要原因是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增加。

(十五)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支出 2929.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69 万元，增长 0.92%。主要原因是野生动植物项目、执法项目等支出增加。

(十六)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支出 24.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0.12%。主要原因是花卉保险保费补贴支出减少。

(十七)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支出 230.00 万元，较上

年决算数增加 23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林业站建设项目增加。

(十八) 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 1504.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04.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项目增加。

(十九) 2220199-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支出 4.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产油大县项目支出减少。

(二十) 2130206-技术推广与转化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科技项目结转支出增加。

(二十一)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9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5.5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

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23.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29.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93.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7.4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6.90%；较上年减少9.28万元，下降34.7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出国出境工作、未购置车辆、考察学习费用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没有无出国出境工作。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0.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4.70%；较上年减少7.88万元，下降43.78%。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年未购置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10.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4.70%；较上年减少7.88万元，下降43.78%。主要是厉行节约，按预算内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3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7.3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6.58%；较上年减少1.40万元，下降16.02%。主要是厉行节约，接待

人数减少。累计接待 62 批次、492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林业部门工作经费、森林防火、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森林资源管理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6.7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分别是林业部门工作经费、森林防火、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森林资源管理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26.78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4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3.83 万元，比上年 346.2 万元减少 72.8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日常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1.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6.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5.1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1.55 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1.5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3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九龙湖风景名胜区1辆、执法大队2辆、森林病虫害防治2辆、种苗站1辆、莲花山自然保护区1辆、14个乡镇林业站各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2023 年林业部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清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清流县林业局			
项目概况		购买执法服装；执法办案经费，用于印刷办案、宣传材料，执法车辆的维修及年检 31.45 万元；开展林博会、花博会共计 40 万元、野生动物保护 13 万元、古树名木保护宣传 50 万元。								
主要成效		已完成年度预期目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00	42.00	18.28	10	43.52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00	42.00	18.28	—	43.5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执法办案率 100%，购买执法服装 87 套，印刷办案、宣传材料以及执法车辆的维修及年检。完成野生动植物宣传四场				完成执法办案率 100%，购买执法服装 87 套，印刷办案、宣传材料以及执法车辆的维修及年检。完成野生动植物宣传四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开展古树名木保护管理	≤50 万元	5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重大案件发生数与上年度同比降幅	≥1%	1	30	30	年内无重大案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林业执法满意度	≥9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执法服装以及印刷办案、宣传材料的数量达到目标要求		≥87 套	87	10	10		
			林博会参会参展客商人数		≥200 人	200	10	10		
			野生动物宣传次数		≥2 次	2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95%	95	5	5		
时效指标	投入时效		≥95%	95	5	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2023 年森林防火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清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清流县林业局			
项目概况		"1. 森林消防大队龙津水泵中队补助 20 万元。 2. 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 17.098 万元。"								
主要成效		快速、高校、安全扑灭森林火灾，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林区安定稳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0	35.28	15.28	10	43.31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	35.28	15.28	—	43.31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快速、高校、安全扑灭森林火灾，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林区安定稳定。				购买防火装备，森林火灾高风险综合治理项目由市林业局统一打包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保障是否到位	=100%	100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减少森林火灾发生，有效保障森林资源	有效保障有效保障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已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扑火装备	≤37 万元	37	10	1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火灾受害率控制在千分之 0.8 以内	≥100%	100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减少火灾发生	≥100%	100	20	20	已完成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2023 年森林资源管理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清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清流县林业局			
项目概况		开展森林督查及林草湿监测, 做好图斑监测、数据更新, 获取森林、草原、湿地种类、数量分布; 督查图斑外业调查核实。第三方开展营造林工作外业调查和检查验收						
主要成效		项目期完成年度森林督查及数据库上传, 完成森林督查图斑入库更新及正常森林资源动态变化入库更新. 第三方开展营造林工作外业调查和检查验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00	35.76	0.00	10	0.00	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5.00	35.76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期完成年度森林督查及数据库上传, 完成森林督查图斑入库更新及正常森林资源动态变化入库更新. 第三方开展营造林工作外业调查和检查验收			项目期完成年度森林督查及数据库上传, 完成森林督查图斑入库更新及正常森林资源动态变化入库更新. 第三方开展营造林工作外业调查和检查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草湿监测	≤15 万元	15	5	5	
			图斑外业调查	≤10 万元	10	3	3	
		社会成本指标	森林图斑调查成本	≤25 万元	25	2	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77.5%	77.5	20	20	
			违法图斑整改率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90%	9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斑调查数量	≥700 个	700	20	20	
		质量指标	森林督查结果通过上级验收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是否按时间节点完成	=1 年	1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 ≥ 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县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主管部门		清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清流县林业局			
项目概况		项目概述 根据《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林业局关于预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市县第一批）的通知》（明财资环【2021】17 号精神，要求我县财政对经济林、竹林以外的乔木林及其它公益林 59.62 万亩每亩每年补偿提高 1 元的 20%配套。								
主要成效		已完成经济林、竹林以外的乔木及其他公益林 59.62 万亩 每亩每年补偿提高 1 元的 20%配套。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92	11.92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92	11.92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经济林、竹林以外的乔木林及其它公益林 59.62 万亩 每亩每年补偿提高 1 元的 20%配套。				已完成经济林、竹林以外的乔木及其他公益林 59.62 万亩 每亩每年补偿提高 1 元的 20%配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以上公益林林乔木林分补助	=0.2 元/亩	0.2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公益林评价亩蓄积量	≥90%	9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林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90%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省级以上公益林补助面积	=59.62 万亩	59.62	20	20		
		质量指标		全县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保有量	=59.62 万亩	59.62	20	20		
时效指标			0	=00	0	0	0	已完成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23 年无相关单位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